证券代码: 837220 证券简称: 弘方科技 主办券商: 东兴证券

联信弘方(北京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24年4月2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北京市海淀区文慧园北路8号庆亚大厦四层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4年4月10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方式 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: 监事会主席 赵亚东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 事会议事规则》。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(www. neeq. com. cn) 披露的《联信弘方(北京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

2024-029)、《联信弘方(北京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 2024-030)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要求,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进行了审核,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:

- (1)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;
- (2)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的规定,未发现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,公司2023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;提出本意见前,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监事事会工作报告》
- 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,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度监事会履行职责的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汇报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三)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- 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,结合 2023 年度经营情况,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审议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,结合 2024 年经营计划,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规划进行审议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鉴于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,考虑未来可持续发展需要,同时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拟定以未分配利润向股东派现金股利的方案。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http://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联信弘方(北京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(公告编号: 2024-037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鉴于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一贯保持的良好合作关系,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本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,聘期为一年,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授权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联信弘方(北京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24-034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联信弘方(北京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联信弘方(北京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6日